

三门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三工信〔2024〕14号

三门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产煤县（市、区）煤炭管理（监管）部门，各煤矿企业：

2024年春节临近，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以及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全国矿山安全防范暨学习宣传贯彻《硬措施》动员部署会议和全省煤矿安全生产紧急视频会议精神，切实做好春节期间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煤矿重特大事故，确保春节期间全市煤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现就有关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筑牢安全理念

各产煤县（市、区）煤炭管理（监管）部门、各煤矿企业要提高充分意识到近期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要将安全生产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坚持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关于云南镇雄县“1·22”特大山体滑坡事故和江西新余渝水区“1·24”特大火灾事故指示批示精神，学习新修订的《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硬措施》、河南省安委会印发的《矿山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有关硬措施》（豫安委〔2024〕2号）文件精神，深刻汲取近期发生的安全事故教训，督促各煤矿企业主动扛牢扛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严谨的工作态度、扎实的工作作风，推进煤矿安全生产。

二、强化安全管理，严格值班值守

各监管部门和煤矿企业要切实加强“春节”期间的值班工作，严格落实矿领导24小时带班值班制度，严禁擅离职守，坚决杜绝联络不畅、漏岗空岗等问题；要严格落实煤矿应急救援队伍、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做好应急装备、车辆维护工作，随时处于应急备战状态，宁可“备而无用”，不可“用而不备”；各监管部门要加强驻矿员管理，明确每日驻矿人员，全面掌握辖区煤矿春

节期间正常生产建设、停产停建检修、停产停建放假等生产状态，建立明细台账，做到底子清、情况明。各监管部门和煤矿企业于2月7日下午下班前将值班人员名单和电话报送至市工信局。

三、细化工作安排，扎实稳步推进

各煤矿企业要充分汲取近期发生的典型煤矿安全生产事故教训，结合1月31日全市一季度煤矿警示教育会议暨全市煤矿安全生产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部署会议精神，以及2月3日省工信厅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对标对表开展全系统隐患排查整治行动，迅速制定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细化2月3日至3月底工作安排，做到定人员、定地点、定工作量，不安排石门揭煤、煤巷贯通、密闭启封及巷道维修等威胁重、危险大的工作。各矿安全生产工作方案于2月9日前报市工信局，即日起每日检查情况于当天下午5点前报送，假期结束3日内形成“一矿一册”报市工信局备案。义煤公司、永煤公司、英豪公司等，自2月7日起至3月底，要逐矿派驻工作组，及时开展相关工作，并结合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行动日报一起报送市工信局。

四、做好风险研判，抓实应急演练

各煤矿企业要充分做好矿井风险研判、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坚持在预防上下功夫，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将矿井风险点摸清摸透，制定切实可行的管控措施，将风险隐患消灭在前。各

矿要聚焦煤矿生产及消防、燃气等方面安全，充分利用线上宣讲、线下培训的形式，做好安全宣教培训。同时，在春节前后结合矿井实际组织一次应急疏散逃生演练，演练全程做好记录，演练结果报市工信局。

五、强化督导检查，持续推进打非治违

各产煤县（市、区）煤炭管理（监管）部门要紧盯辖区煤矿企业安全生产状况，不定期开展“四不两直”、暗访暗查等形式的突击检查，重点检查矿井值班带班、安全管理、隐患排查整治、安全宣教培训、应急演练和矿井燃气、消防、建筑等安全情况。严厉打击“七假、五超、三瞒、三不、两包”（七假：假整改、假密闭、假数据、假图纸、假报告，假团队、假履职。五超：超层越界、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证照超期。三瞒：隐瞒作业地点、隐瞒作业人数、瞒报谎报事故。三不：不具备法定办矿条件、不经批准擅自复工复产、拒不执行监管监察指令。两包：非法转包、分包）行为。按照全市煤矿领域“七查一打”和煤矿安全生产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工作要求，对春节期间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严肃处理；涉嫌刑事犯罪的，一律移交司法机关。

各产煤县（市、区）煤炭管理（监管）部门、各煤矿企业要清醒认识到春节期间煤矿安全生产的极端重要性，深刻汲取近期发生的典型事故教训，扎实开展风险研判和应急演练，切实做好

重大风险管控，持续深化隐患排查整治和灾害治理，坚决消除风险隐患，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保障全市春节生产安全。市工信局将在春节期间对各矿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突击检查，对存在敷衍应付、组织造假的一律严肃处理。

联系人及电话：李佳琳 15729110927

邮箱：smxmtaq@163.com





三门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4年2月7日印发

